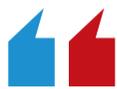


# 2023年首批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资金启动 130家企业领到638.36万元资金



9月4日,我市举行2023年首批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资金发放仪式,638.36万元已于当天发放给130家企业,这标志着我市正式启动2023年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作。

□记者 李蕊

## 我市发布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8月份运行情况

### 接群众来电75893次

### 日均来电量2449次

本报讯(记者 崔敬)9月6日,记者了解到,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以下简称市12345热线)发布8月份运行情况通报。今年8月,市12345热线平台共接到群众来电75893次,环比增长6.6%、同比下降27.2%,日均来电量2449次,单日来电峰值3248次。

7月26日至8月25日,12345热线平台拨出回访电话21916次;办理工单50660件、环比下降3.6%、同比增长36.4%。其中,电话受理渠道48015件、微信受理渠道998件、网上受理渠道964件、省热线平台转办424件、市长信箱259件。办理中,市12345热线中心直接答复工单30482件、转办工单20178件,工单直接答复率60.2%。转办工单办结率96.8%,群众综合满意度99%。

按照问题类型分析:求助类33866件,占比66.9%,主要涉及住房、工资、教育管理、市政、农村建设等领域;咨询类9992件,占比19.7%,主要涉及住房、教育管理、户籍管理、社会保险、不动产登记等方面;投诉类3236件,占比6.4%,主要涉及行政效能投诉、住房、教育管理、网络与通讯等问题;建议类688件,占比1.4%,主要涉及交通设施、市政等内容;表扬类57件,占比0.1%;其他类177件,占比0.3%。

对具有明确事发地的工单进行分析,前三位分别为红旗区6494件,占比12.8%;牧野区4737件,占比9.4%;辉县市3955件,占比7.8%。8月份市级承办单位综合排名中,市税务局、市公安局、市生态环境局排名前三位;8月份县(市、区)综合排名中,辉县市人民政府、延津县人民政府、卫辉市人民政府排名前三位。

## 【平原腔声】

□姬国庆

因为孩子的年龄小,辨别能力差,如果买到不符合标准的商品,就会影响到孩子健康安全成长,学校附近的“娃购物”现象值得引起大家的关注和重视。

有人说,三种人的钱最好赚:女人、老人和孩子。确实如此,很多家长宠爱自己的孩子,别说是富裕家庭,就是那些对于自己很吝啬的普通家长,只要是孩子想买东西,就会很大方地给孩子发“红包”。另外,还有一些孩子有自己的“小金库”,积攒的钱成百、成千,甚至上万,小小年纪就实现了“花钱自由”。

孩子不同于成年人的消费观,购物具有一定的局限性,大部分是零食和玩具。正是因为孩子有很大的“购买力”,一些商

## A【落实政策】

### 提高企业履行稳定就业岗位的积极性

当日,在位于新乡县的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举办的发放仪式现场,该公司人力资源处处长王秀枝说,稳岗补贴政策和资金的落实,让企业切实感受到了党和政

府对民营企业的关心和支持,也提高了公司履行稳定就业岗位的积极性。他们公司领到91万余元的稳岗返还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规定将补贴资金专款专用,主要用于职工生

活补助、缴纳社会保险费、转岗培训、技能提升培训等,让职工实实在在受益,让企业职工队伍更加稳定,为社会作出更大贡献。

## B【主动作为】

### 帮助1.56万家次企业稳定就业岗位52.28万个

据了解,失业保险稳岗工作是防失业、稳就业,支持企业发展,激励企业主动承担稳定岗位社会责任的重要措施。2019年~2022年期间,我市积极争取稳岗资金2.22亿元,帮助

1.56万家次企业稳定就业岗位52.28万个,为助力企业平稳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今年,省人社厅进一步优化拨付标准,我市因上年度社会保险扩面参

保和征缴工作成绩突出,争取到省人社厅1.056亿元资金,拨付金额居全省第三。目前,第一批发放企业已公示完毕,涉及企业130家、资金638.36万元,当天发放到位。

## C【特事急办】

### 加班加点使企业尽快收到稳岗资金

市人社局党组书记、局长岳绍琪介绍,为确保稳岗政策早日落地见效,该局8月24日收到省厅拨付资金后,第一时间组建工作专班,加班加点进行系统测试、问题反馈、建立微信群实

时指导企业通过网厅申报等,使企业尽快收到稳岗资金。

据悉,我市失业保险稳岗返仍将采用“依申请”和“免申即享”两种方式进行。政策上,是对去年未裁员或裁

员率不高于5.5%的参保企业、以及30人(含)以下且裁员率不高于20%的参保企业发放稳岗补贴,中小微企业按照失业保险费去年实缴的60%返还,大型企业按30%返还。

# 市公交集团发布公告提醒乘客 严禁携带超标锂电池乘坐公交车

本报讯(记者 丁艳冰)9月5日,记者从公交集团获悉,该集团发布公告,严禁乘客携带超标锂电池及其辅助充电的电动自行车、平衡车等乘坐公交车。

在公告中,市公交集团提醒乘客,为加强安全行车管理,保障车辆运营安全,切实维护广大市民乘客生命财产安全,依据交通运输部、公安部联合发布的《道路客运车辆禁止、限制携带

和托运物品目录》(交运规〔2021〕2号)中明确的“限制携带和托运的物品目录:标识清晰的充电宝、锂电池数量不超过5块,单块额定能量不超过100Wh”的要求,严禁携带超标锂电池及其辅助充电的电动自行车、平衡车等乘坐公交车,请市民乘客们给予充分理解和配合。

据了解,锂电池既是可燃物,又是引火源,一旦发生碰撞、挤压、过充和

短路等情况易引发火灾或爆炸等安全事故,很有可能造成人员伤亡。锂离子电池起火的特点为,着火速度快,持续时间长,燃烧温度高,扑灭困难,长时间自燃甚至爆炸。为此,市公交集团提醒广大市民乘客,为了自身和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乘客乘坐公交车时切勿携带各类危险及易燃易爆物品乘坐公交车,以免危害公共交通安全。

# “娃购物”对孩子的影响不可小视

家中看到商机,在学校附近开办商店“精准经营”,“目标顾客”就是孩子。

有经营,就有市场。有目共睹,在一些学校附近,尤其是小学学校附近,特别是放学时,孩子蜂拥而进附近的商店,“小顾客”在商店里“潇洒消费”,比一些集贸市场还热闹,孩子在学校附近商店“集中采购”已经成了值得关注的社会现象。

客观而言,商店有“销售自由”,孩子有“购物自由”,本无可厚非。问题的关键是,孩子的年龄小,有些商家就会钻孩子辨别能力差的空子,给孩子销售一些不符合标准的商品。

说句实在话,别说是未成年的孩子,就是成年人,到商店买东西,也会买到不合格的商品,甚至会遭到商家的消费欺诈。况且,商店老板是成年人,孩子是未

成年人,在社会经验和辨别力上是不对等的,即使商店销售不符合标准的商品,孩子也很难识别出来。

在此情况下,如果孩子买到不符合标准的食品,就会影响到身体健康;如果买到不符合标准的玩具,就会影响到心理健康;如果买到存在安全隐患的商品,还会影响到安全成长,甚至造成人身伤害。

据报道,有些商家为了多赚孩子的钱,销售存在低俗、暴力、色情问题的商品,还有一些商家销售带有“博彩”性质的商品,以此吸引孩子购买。对此,有关部门接到情况反映后,对这些商家进行了严厉查处。

必须认识到,如果孩子买到不符合标准的商品,造成的危害是潜在的、长期的,甚至会影响孩子的人生和命运,造成的后果不可估量。

有请一些家长反思一下,有些孩子为啥经常生病?有些孩子的心理为啥不健康?有些孩子为啥成了“问题娃”?如果家长能够追根溯源一下孩子的“购物清单”,是不是可以从中找出一些孩子出现问题的“蛛丝马迹”呢?

就此而言,“娃购物”看似一个不起眼的小问题,实际上是个事关孩子健康安全成长的大问题,大家千万不可小视,必须从小教育孩子养成良好的购物习惯,有针对性地解决好这个问题,以确保孩子健康安全成长。

其实,我们并不是百分之百反对“娃购物”,只要孩子在家长指导下购买适合自己的合格商品,这是没有问题的。况且,孩子自己购物,是参与社会实践的表现形式,也是值得倡导的。